

苗栗縣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初階人才培訓工作坊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苗栗縣 109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二、現況分析及需求評估：

統計本縣 105-108 學年度通過三類人才培訓認證者，初階有 380 人，進階有 86 人，教輔有 17 人。109 學年度參加初階人才培訓研習（含初任教師）共 95 人參加，通過初階認證的教師有 82 人，通過率有 86.3%，已達到預期成效 85%；參加進階人才培訓研習的教師有 13 人，全數人員皆參與進階認證實務探討研習，回流率 100%；唯在教學輔導教師人才培訓研習部份因無人參加，教學輔導教師認證實務探討研習也因而取消。

苗栗縣教師發展實踐方案三類人才認證通過人數統計表

項目	教專實踐方案三類人才認證通過人數		
	初階	進階	教學輔導教師
105-108 學年統計	380 人	86 人	17 人
109 學年統計	82 人	13 人	0 人

12 年國教於 108 學年度已上路，校長及教師皆需公開授課。自 105 學年度至 109 學年度為止，本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初階培訓的人數已培訓領證的教師有 462 人，仍然有許多教師並不熟悉公開授課時需如何說課（備課）、觀課和議課，尤其是特教教師及巡迴教師，更是缺乏相關的進修機會；參加進階及教學輔導老師培訓的教師意願更是低落，自 105 學年度至 109 學年度為止，全縣僅有 99 人通過進階認證，17 人通過教學輔導老師認證；110 學年度，本縣針對教師公開授課的需求，擬繼續規畫三類人才培訓及實務探討研習，鼓勵未參加初階研習的教師參與，同時也開放給有興趣的家長參與，習得教學觀察之說課（備課）、觀課、議課及基本會談技巧之外，也讓已有初階、進階證書的教師能更進一步成長，同時培訓教師專業發展專業回饋基本人力資源，更能銜接 108 課綱之公開授課的內涵精神，達到有效且完備的教學知能。

三、目的

- (一) 提升親師公開授課說課（備課）、觀課和議課之專業知能。
- (二) 培訓教師教學輔導知能，在校內透過公開授課、公開觀議課、參與專業學習社群，偕同教師專業成長，共同推動教師專業發展。
- (三) 促進教師實踐研習所學之知能。

四、預期成效與評估：

- (一) 85%以上的教師及家長能瞭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三類人才培訓認證的基本知能及內容。
- (二) 85%以上的教師在參與社群或公開授課時，能應用三階認證的基本知能。
- (三) 80%以上的教師能參與並通過本縣 110 學年度的教師專業發展實踐三階認證。

五、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 (三) 承辦單位：苗栗縣福星國小

六、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 第一場次 110 年 8 月 25 日(星期三) 8 點 30 分至 16 點
地點：苗栗縣國教輔導團-活動中心
- (二) 第二場次 110 年 10 月 7 日(星期四) 8 點 30 分至 16 點
地點：苗栗縣福星國小-E 化教室
- (三) 若因國內 COVID-19 疫情警戒升級，本研習擇期辦理，研習日期及地點另行公告。

七、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任教於中小學及幼兒園之教師(含代課、代理及兼任教師)。
- (二) 於中小學及幼兒園參與教育實習之實習學生。
- (三) 有興趣參加學校公開觀議課之家長。
- (四) 參加人數預計每場次 45 人，共二場次，合計 90 人
- (五) 若因國內 COVID-19 疫情警戒降級，每場次人數將依規定酌予增加。

八、研習內容(包含課程內容或課表、預定內外聘講師(姓名及單位職稱)、實施方式等)

研習名稱	場次/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實施方式	講師
初階專業回饋人才培訓	第一場次 110.08.25 (星期三) 8:30-16:00 地點：苗栗縣國教輔導團-活動中心	08:30~08:50	報到	以實作、專題講座方式進行	福星國小
		08:50-09:00	開幕式		教育處長官
		09:00~11:50	1-1 教師專業發展實施內涵		第一場次 講師：僑成國小曾玫妹老師 助理：唐鶯妮主任
		12:00~13:00	午餐		
	第二場次 110.10.07 (星期四) 8:30-16:00 地點：苗栗縣福星國小-E 化教室	13:00~16:00	1-2 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		第二場次 講師：景山國小陳攻杏校長 助理：陳香秀主任

九、成效評估之規劃與實施：

本計畫實施之成效，應用 Guskey(2000)的教師專業成長之成效評估架構，進行參與者學習和參與者使用新知等層面的成效評估，有關評估的實施方式、實施期程及評估工具如下：

預期成效	實施方式	實施期程	評估工具
一、85%以上的教師及家長能瞭解教師專業發展實踐三類人才培訓認證的基本知能及內容。(第2層)	以問卷調查方式蒐集學員回饋資料。	每場次課程結束後當天進行。	附件一：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專業回饋三類人才培訓深化成效評估問卷
二、85%以上的教師在參與社群或公開授課時，能應用三類人才認證的基本知能。(第4層)	教專團輔導夥伴訪談教師實際應用的情形與疑難，並協助其參與認證事宜。	初階：課程結束後六個月內進行。 進階：課程結束後2年內進行。 教輔：課程結束後3年內進行。	訪談：輔導夥伴協助或到校輔導
三、80%以上的教師能參與並通過本縣110學年度的教師專業發展實踐三類人才認證。(第4層)	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三類人才認證。	初階：111年1月~2月進行認證。 進階：課程結束後2年內進行認證。 教輔：課程結束後3年內進行認證。	教育部專業回饋三類人才認證表件